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编号：临 2021-057 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出席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冲先生主持，会议审议批准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凯盛（自贡）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新能源”）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自贡市金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凯盛（自贡）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由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人民币，以 1 元/注册资本对自贡新能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自贡新能源的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公司将持有自贡新能源 60% 股权。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凯盛（自贡）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 2021-055 号）。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 1 亿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本次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由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同时，董事会同意批准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

度范围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能源”)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合肥新能源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未分配利润 20,394.64 万元为基数，以现金形式向本公司分配利润 12,000 万元，留存部分资金供合肥新能源后续发展需要。

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 2021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利润总额不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城新能源”)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桐城新能源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未分配利润 18,089.51 万元为基数，以现金形式向本公司分配利润 8,000 万元，留存部分供桐城新能源后续发展需要。

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 2021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利润总额不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临 2021-056 号)。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